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14)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劉利群)
局長：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問題：

2015、2016及2017三年內，每年食肆牌照持牌人提交修訂設計圖則的申請個案及獲批申請個案分別若干？另請表列以上三年每年處理有關申請個案的平均時間、最長及最短的時間分別若干？

提問人：張宇人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8)

答覆：

在2015年、2016年和2017年，持牌食肆更改獲批准圖則的申請數目分別為569宗、466宗和441宗，當中獲批准的個案數目分別為399宗、363宗和318宗。部分於某一年接獲的申請或未能在同年完成審批。至於處理更改獲批准圖則申請的平均、最長及最短時間，食物環境衛生署並無備存統計資料。

- 完 -